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ETTLEMENT HOLDINGS LIMITED

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7)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數據存儲設備出租業務之合營協議 及 更改尚未動用所得款項用途

合營協議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繼先前公佈後，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附屬公司與Merak訂立合營協議，據此，附屬公司及Merak將分別持有合營企業51%及49%之權益且合營企業主要從事出租數據存儲設備的業務，為其客戶向終端用戶提供虛擬數據存儲空間。

根據合營協議，附屬公司將向合營企業提供本金不超過300,000,000港元的無息股東貸款，以發展及經營其業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合營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合營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告及公佈規定。

合營協議

謹此提述先前公佈。繼先前公佈後，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附屬公司與Merak訂立合營協議，據此，附屬公司及Merak將分別持有合營企業51%及49%之權益且合營企業主要從事出租數據存儲設備的業務，為其客戶向終端用戶提供虛擬數據存儲空間。

除適用法律另有規定者外，向合營企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呈的事項分別由董事及股東的簡單大多數票數決定。

利潤分配安排

經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後，附屬公司及Merak須按照各自於合營企業的持股比例分享合營企業的利潤。

財務影響

預計合營協議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有形資產淨值或每股收益沒有構成重大影響。

由於附屬公司有權委任合營企業董事會的大部分成員，並對合營企業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擁有控制權，故合營企業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因此，合營企業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須於本集團賬目中綜合入賬。

訂立合營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部署金融清結算網絡及建立戰略核心金融基礎設施，物業開發，酒店開發及管理，融資業務及隱形眼鏡生產及銷售。

誠如本公佈所述，由於虛擬世界的快速發展以及線上每分每秒產生愈來愈多的數據量，董事會相信，於不久的未來，對安全、加密及可靠的雲端分佈式存儲空間的需求不僅是虛擬世界健康發展基礎設施的重要組成部分，而且將會大幅上升。本集團認為合營企業可有助於令其投資及收入來源多元化。

合營協議的條款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致。董事已確認，合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為極具吸引力的投資，且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從長遠來看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因此，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整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

參與方資料

Merak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本公佈日期，劉鵬先生為Merak的唯一實益擁有人。

劉鵬先生於資料中心建設與運維、伺服器管理與維護等方面積累了十餘年的豐富經驗，並在多家高科技公司擔任高管，負責數據中心運營管理工作。彼先後牽頭建設數據中心項目十餘個，搭建項目團隊，開展數據中心運營工作。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合營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合營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告及公佈規定。

更改尚未動用所得款項用途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配售新股份之更改尚未動用所得款項用途(「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本集團認為重新分配尚未動用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至即將產生收入的分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約567,600,000港元將用於金融科技產業潛在的投資機會，其中5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90,000,000港元)用於認購Bronzelink Holdings Limited股份(「認購Bronzelink股份」)。認購Bronzelink股份已失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佈)。於認購Bronzelink股份失效後，董事會從新分配約163,800,000港元於隱形眼鏡業務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之公佈)。截至本公佈日，約211,400,000港元已用於本集團的隱形眼鏡業務。

董事會認為進一步令投資及收入來源多元化實為必要並決定進一步將上述567,600,000港元中約300,000,000港元重新分配至合營企業。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為極具吸引力的投資，且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從長遠來看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因此，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整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於本公佈中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47）
「合營協議」	指	附屬公司與Merak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合營協議，主要旨在透過合營企業維護線上數據存儲空間，並向終端用戶提供加密分佈式存儲空間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彼等各自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及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合營企業」	指	大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根據合營協議，其由附屬公司及Merak分別持有51%及49%之權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erak」	指 Merak Technology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劉先生」	指 劉鵬先生，Merak之股東
「先前公佈」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傲欣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袁亮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袁亮先生及陳少達先生；非執行董事劉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勇先生、陳嵐冉女士及王建平先生組成。